

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6.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实际有权参与本次权益分派的股数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和/或有权参与权益分派的股数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根据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公司 2023 年 1-6 月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92,031,221.95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人民币 361,776,445.95 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453,807,667.90 元。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以及《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充分考虑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在符合利润分配政策、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实际有权参与本次权益分派的股数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一）以未经审计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6.00 元（含税）。截至审议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总股本为人民币 135,327,698 股，以此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81,196,618.80 元（含税）。

(二) 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 如在本次分配预案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和/或有权参与权益分派的股数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二、公司履行的相关审议决策程序

(一) 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6 日召开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全体董事审议通过了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如下意见：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发展前景和未来增长潜力，平衡公司长远经营发展以及与股东分享公司经营成果的利益，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实施该方案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此次利润分配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 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经营业绩和发展前景等多方面因素，兼顾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的需求及投资者回报最大化原则，符合公司实际经营现状，预案的决策程序、利润分配的形式和比例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实施该方案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健发展。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上网公告附件

(一) 《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 《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18日